

# 顏惠慶與停止舊俄使領待遇

李 健 民

- 一、舊俄使領待遇問題的由來
- 二、舊俄使領待遇的停止
- 三、各國的干預及顏惠慶的折衝
- 四、權利的收回
- 五、成功原因的檢討
- 六、結論

## 一、舊俄使領待遇問題的由來

俄國自彼得大帝 (Peter the Great) 改革之後，一躍而成新興的強國。嗣後不斷的向外發展侵略，和它毘鄰而且正趨衰弱的中國，自然成爲它侵略的主要目標之一。有清一朝，鯨吞蠶食，民國以後，可謂變本加厲。

第一次世界大戰，俄國本是協約國之一，民國六年 (一九一七) 三月，戰爭尚在進行之際，俄國即發生「二月革命」<sup>①</sup> 羅曼諾夫 (Romanov) 王朝被推翻，成立臨時政府，繼續對德作戰。臨時政府得到中國的承認<sup>②</sup>，駐在中國的舊俄公使庫達攝福 (Koudachev) 與領事等，亦繼續行使職權。是年十一月，又發生「十月革命」<sup>③</sup>、蘇俄政權建立<sup>④</sup>。舊政府的軍官官吏等，紛紛聚集武力，反抗蘇俄政權，此後遂形成新舊兩黨對峙的局面。

① 所謂「二月革命」，係按照俄國舊歷計算。見李邁先著俄國史，P. 376。國立編譯館出版，正中書局印行。

② 中俄關係史料〔以下稱史料〕——俄政變與一般交涉(-)，中華民國六至八年。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出版，民六，文 109，P. 67，發俄庫達攝福爵照會。庫使遞呈國書，見同書文 201，P. 112。

③ 理由同註①。

④ 蘇俄政府，又稱激黨政府、廣義政府、勞農政府。布爾塞維克黨，又稱〔過〕激黨、新黨、多數黨、廣義派或過激派。

民國七年（一九一八）三月，蘇俄不願協約國的協議，對德國單獨媾和，退出戰團，又將帝俄時代與協約國間簽訂的秘密條約先後公布，宣稱不承認外債與借款。以後協約國和蘇俄彼此間交惡。蘇俄的首領列寧（Lenin）用激烈手段逮捕駐在彼得格勒（Petrograd）外交團的羅馬尼亞（Rumania）公使臺曼第（Count Diamandi），引起外交團集體的嚴重抗議<sup>⑤</sup>。不久，外交團各使紛紛撤離俄國，蘇俄遂陷於孤立狀態。

蘇俄政府曾於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十一月及十二月兩次電庫達攝福，要他贊助新政府，否則自動辭職<sup>⑥</sup>，庫氏為純粹的帝制派，對此自置之不理。不久，蘇俄外務委員會以正式公函致中國駐俄公使劉鏡人，聲明「俄國駐華前任公使，絕不代表現時俄國政府」<sup>⑦</sup>。要求中國勿與帝制派舊黨來往<sup>⑧</sup>，並表示中國如曲徇俄請，則俄於中國利益上，必盡力設法使中國滿意。以後蘇俄欲打開孤立局面，屢向中國表示好感<sup>⑨</sup>。此事自顯示蘇俄處境的窘蹙，但另一方面卻由此騙取了當時中國一般人的好感。

在俄國內戰中，列強各為本國的利益，援助俄舊黨。更有捷克兵團的擾亂<sup>⑩</sup>，使其內戰趨向複雜而延長。就時間言，自民國六年（一九一七）起，直到十年（一九二一），歷時四年。就空間言，蔓延所及，北至白海，西至波羅的海，南至黑海、裏海、高加索，東迄日本海的廣大區域，幾乎無地不有戰爭。在四年當中，可以說全國都在動盪與紛擾之中。

經兩次革命，俄國的政府，由帝制變為臨時政府，又由臨時政府變為蘇俄政府。

⑤ 王聿均著：中蘇外交的序幕，P. 40—41。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專刊。

⑥ *China Year Book 1921—1922*, PP. 623—624. 又郭廷以著：俄帝侵略中國簡史，P. 45。臺灣書店印行。

⑦ 史料，俄政變與一般交涉(-)，民七，文 79，P. 244。

⑧ 此處帝制派指駐華公使庫達攝福，中東鐵路總辦霍爾瓦特（Horvath），參看註⑦與 126 文之附件(-)。

⑨ 民國六年蘇俄外務副委員兼遠東股長伏時涅斯基（Voznesoesky）與中國駐俄使館秘書李世忠晤談，表示願有條件的撤消俄國在華領事裁判權並退還租界。民國七年一月，蘇俄聲明：奴役亞洲殖民地及數萬萬勞動羣衆，以造成少數國家福利的野蠻政策，必須完全解除，也為示好中國的言詞。七月四日，蘇俄外務委員翟趣林（Chicherin）又表示：蘇俄自願放棄沙皇政府在滿洲所有的掠奪品。民國八年七月二十五日，代之外務委員加拉罕重行聲明：一、放棄帝俄在滿洲及其他地方所奪取的利權；二、中東鐵路及租讓的林礦及他種產業，均無條件還與中國；三、放棄庚子賠款，帝俄公使應予驅逐出境；四、放棄各種在華特權及租借地，領事裁判權；五、願與中國解決帝俄與日本及協約國對華所作的一切強暴不公事件。

⑩ 捷克兵團是第一次世界大戰時，留居俄境之捷克僑民組成，其後復由俄軍在東線俘虜之奧籍捷克俘虜參加，對德國作戰。至蘇俄政府與德國訂約言和，聯軍欲將此軍經西伯利亞、海參崴調往西歐戰場，結果未能撤出西伯利亞而參加了俄國的內戰。此事為協約國出兵西伯利亞原因之一。

它的首領由沙皇尼古拉二世 (Nicholas II) 而克倫斯基 (Alexander Kerensky)<sup>⑪</sup>，由克倫斯基而列寧。各政府的政治主張極不相同。加以各舊黨政府或政團紛然獨立，不相統屬。在這種情況下，庫達攝福已不能代表任何政府<sup>⑫</sup>。並且按國際法，領事為一國公務員，無代表政府之資格，亦缺乏外交官之地位，因此國家政治性的改變，原對領事職務不受影響<sup>⑬</sup>。但在中國的俄領則不同，他們的職務來自條約規定，有行政長官的地位，並且附帶具有司法和行政的職權，受俄使的命令，是具有政治性的人物<sup>⑭</sup>。俄國政局的變換，新舊黨之爭，當然影響到他們在中國的資格。在國際法上，「接受國如不滿意領事的言行，得撤消其領事證書，一種言行是否構成撤消的充足理由，由接受國政府自行判斷」<sup>⑮</sup>。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就有國人邵振青主張對舊俄駐華外交人員改以私人資格待遇<sup>⑯</sup>，但並未為政府所採納。

自俄國「十月革命」以後，庫使已逐漸不能發生職權作用。他既不能保護在俄華僑的生命財產，又不能幫助中國解決在華的俄人事件，甚至對於駐華的俄領亦無力節制。因之，在華俄領諸多不法，例如伊犁的俄領呂巴，捏造消息，意欲離間中英國交<sup>⑰</sup>。在領署內拘禁其所忌之俄人，捕拏由俄國至新疆貿易的商人，指為新黨，劫奪財物以肥己，以致俄商民有主動請求中國地方官取消舊俄領者。他更違法徵集中國回疆為兵，欲以出擊俄國中亞新黨，使中國邊防吃緊，處境狼狽。據新疆省長楊增新報告說：「呂巴……言語動作俱與公法、公理背道而馳。在此一日，則地方受一日之害，斷難望其安分守命為地方息事也。」<sup>⑱</sup>可見在華俄領諸多犯法之一斑。俄使不能盡力約束，反而常為俄領迴護。在此情形下，中國停止舊俄使領待

⑪ 臨時政府，初由貴族羅夫親王 (Prince Lvov) 領導。

⑫ 崔書琴著：國際法，上冊。臺灣商務印書館印行。P. 223。「派遣國或接受國的元首更迭，政體變更與消滅，是外交代表使命的終止原因之一。」

⑬ 湯武著：中國與國際法，二。中國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出版。P. 618。又：崔著國際法，上冊，P. 237。

⑭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V (a). Sept. 1920. published quarterly by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 Peking, China. Withdrawl of Recognition from the Russian Minister and Consuls by Fu Yun Chang P. 196.

⑮ 崔著國際法，上冊，P. 237。

⑯ 史料，一般交涉，中華民國九年，文 388，收次長交邵振青稿，P. 227，「一年以前，愚在北京曾發表對俄外交政策一文，載諸京滬各報。……(一)以私人資格待遇前俄駐華外交人員。……」又：東方雜誌，第 17 卷 10 號，P. 113。

⑰ 俄領呂巴，曾造謠謂伊犁地方官吏與新黨合資營業，接濟新黨，並謂俄新黨運動喀什噶爾回教徒反抗英人。以致英使向中國外交部抗議。

⑱ 史料，新疆邊防，民八，文 95，收新疆省長咨，P. 208 及文 107，收新疆省長電，P. 215。

遇，已有充分的理由，但是北京政府還是一拖再拖，北京政府之所以未行停止，自有其原因。蓋當時主政者為皖派，在直皖分裂後，正力求鞏固其實力，無論軍械或金錢，都需要仰賴日本，且與日本訂有陸軍海軍共同防敵軍事協定。而日本不僅為協約國之一，並且與帝俄訂有密約，故明目張膽大力支持俄國舊黨。北京政府為遷就日本的意向，對舊俄使領待遇一事，不肯斷然加以處理。竟然予以拖延下去。

## 二、舊俄使領待遇的停止

民國九年（一九二〇）二月，陸徵祥辭職後，外交總長職位一直虛懸。七月，直皖戰爭發生，結果皖系敗北，北京政府正式改組內閣。八月十一日發表顏惠慶氏署理外交總長。顏氏於十七日到職<sup>①</sup>。

顏惠慶在對俄外交上，早已有他自己的看法，一開始即向停止舊俄使領待遇方向進行。據他自己的敘述：「帝俄所派駐華公使，當時仍留北京，並照舊例列名外交團。實則彼早經蘇俄新政權否認。我因囑對彼緩發就職通知，亦無庸投刺。此舉殆為準備新內閣對於帝俄代表地位採取不予承認的初步。」<sup>②</sup>他並且認為前此「蘇俄曾向我國不斷接洽，但迄未能把握機會，作有利的安排。」<sup>③</sup>

顏氏的行動，相當迅速。於接任兩天之後（九年八月十九日），即由外交部電駐歐美公使、代辦，查詢各駐在國對前舊俄政府代表待遇情形<sup>④</sup>，以便參考。先後接到覆電，大意分別是：駐和蘭俄使館僅留代辦，照常待遇。駐比俄使係革命後自由政府所派，宴會時與使團同請。駐義俄前皇所派大使，實際上久已不見蹤跡。美國承認克倫斯基代表。英對俄前皇政府代表，早無往來。駐法俄前皇政府代表，名義上早經取消<sup>⑤</sup>。顏惠慶得到這些參考資料後，對於停止舊俄使領待遇，更是胸有成竹了。

在這時，外交部內的人士，對舊俄使領的看法，仍是抱着拖延的態度。顏惠慶為減除可能發生的阻力，首先做些誘導的工作。外交部本設有俄約研究會，從事討論研究對俄問題，提供意見，以備採行。該會於八月二十四日開會，由章祖申主

<sup>①</sup> *British Government Document, Foreign Office Files 228/2028. PP. 294—295.*

<sup>②</sup> 姚崧齡譯：顏惠慶自傳，傳記文學叢刊。P. 106。又 *East-West Kaleidoscope 1877—1944: An Autobiography by W. W. Yen. P. 113.*

<sup>③</sup> 同前註。

<sup>④</sup>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2，發駐英、法、美、義、比、和公使、代辦電。P. 1。

<sup>⑤</sup> 同前書。見第 2, 3, 4, 6, 7, 12, 17 各文。

席，討論關於遠東共和國及否認俄使領問題。會中一般人雖知政府已估計「新黨將來必佔優勝，舊黨萬難復振」，<sup>②④</sup>而擬「接近新黨，疏遠舊黨，」<sup>②⑤</sup>但結果，仍然因循苟且，決定「舊黨祇能聽其自歸消滅，不必以積極的辦法與之斷絕交際，致招協約各國反對。」<sup>②⑥</sup>由此可見外交部內多數人士與顏惠慶的意見，尚有距離。

庫達攝福，以預知其地位將發生變化，當日（二十四日）即往顏惠慶寓所拜會，藉探真象。顏氏自然明白其來意，乃告以「本總長就任伊始，貴使問題，至為重要，未能遽以奉告，本日國務會議，當提出討論」。<sup>②⑦</sup>又明白表示：「貴使地位，誠反常例」，<sup>②⑧</sup>「我國政府正在考慮處置辦法」。<sup>②⑨</sup>同日顏氏以署理外交總長身份出席國務會議，在會中提出兩項辦法：（一）對於帝俄原派駐華公使及各地領事，不予承認，以免對蘇俄新政權發生惡感。（二）俟時機成熟，我國對於蘇俄新政權，予以承認。<sup>③①</sup>由此兩項辦法，可以看出顏氏的用意是：否認舊俄使領，可以減除北京政府或地方當局受到舊俄使領抗議或牽制。俟機承認俄新政權，是打算經由條件承認的過程，爭取中國外交的主動。

顏惠慶的態度甚屬積極。對於俄約研究會聽舊黨自歸消滅的議決，自為不滿，於是將關於舊俄使領地位之事，再交外交部參司會議。八月三十日，會議開始後，主席章祖申開宗明義就說：「總長之意，對於現在俄使領地位，須籌一根本解決辦法，以免一切障礙」。<sup>③②</sup>但與會各員仍多躊躇遲疑。經章祖申一再提示「總長之意，對於此端，須有具體之辦法」。<sup>③③</sup>最後大家才贊同：「一面就事實上與俄舊黨使領斷絕往來，一面用官式或半官式聲明」<sup>③④</sup>的方式以實施。

這次會議，在停止舊俄使領待遇的過程中，是頗具份量的一次會議。會中發言者，除主席外，尚有參事：李家鏊、施紹常，司長：周傳經、王紹曾，幫辦：朱應杓、長福。他們考慮停止舊俄使領的利，在於免除以後俄使領的無謂掣肘，而弊是可能引起各國的干涉。為防止弊端，他們也想到：中國應聲明對俄態度，仍與協約

②④ 同前書。文 5，俄約研究會第六次會議錄。P. 2。

②⑤ 同前。

②⑥ 同前。P. 4。

②⑦ 同前書。文 8，收總長會晤俄庫使問答，P. 6。

②⑧ 同前，P. 7。

②⑨ 姚譯顏惠慶自傳，P. 106。East-West Kaleidoscope 1877-1944. P. 113.

③① 同前。

③②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9，關於俄使領地位事參司會議記錄，P. 7。

③③ 同前，P. 10。

③④ 同前，P. 11。

國一致，對俄新舊黨爭中立，中俄兩國人民間的親善並不變易，以解除國際的誤會。至於施行方法，有主張用公文程式稱謂表示的，有主張用口頭向俄使說明的和用書面通知的三項意見。在步驟上：全體大致贊成循序漸進，不宜過速。這次會議，其重要性如下：(一)受了顏惠慶意向誘導的影響，終能得到均表贊成的結果。(二)根據這次會議擬定了「外交部對待俄舊使領問題的意見」<sup>③④</sup>一文，在外交部傳觀。此文是以後關於停止舊俄使領待遇外交部「上大總統呈」<sup>③⑤</sup>一文的藍本，也是大總統徐世昌下令停止舊俄使領待遇的胚胎。

在「外交部對待俄舊使領問題的意見」一文傳觀的前一天（九月一日），外交部業已發電東三省巡閱使張作霖、吉林督軍鮑貴卿、黑龍江督軍孫烈臣和新疆督軍楊增新等徵求意見。電文云：「自俄舊政府傾覆，駐華俄使領全失辦事實力，遇事徒多掣肘，現擬與停止外交關係，或暫留領事一部份之職權，俾照料中俄商務，尊處意見如何？希詳籌密覆。」<sup>③⑥</sup>因東三省和新疆不但鄰近俄界，俄僑很多，俄新舊點爭激烈，而且地位特殊：東三省是日本扶植俄舊黨最力的地區；張作霖軍事力量雄厚，舉足輕重，新疆遠處西北，政府鞭長莫及。而張作霖與楊增新皆對俄政變實行自衛中立主義。顏惠慶顧慮到這種情況，不能不特別重視兩區地方當局的意向。但是他似乎預料到地方當局不致反對，所以更囑咐章祖申說：「俟新疆、東三省覆電到後，即照辦。」<sup>③⑦</sup>

要達成停止舊俄使領待遇的目標，除由中國主動外，顏氏亦曾試行尋求其他的途徑，如由庫使等自動辭職，也不失為一可行之法，且對中國更為方便而有利。乃於九月七日將此意預告庫使。<sup>③⑧</sup>八日顏氏在其寓所中再度接見庫達攝福，委婉告以：「俄國駐華使領館幾已完全失去代表之資格，並不克履行其負責之職務，而此項履行，為該使領等得繼續在華享受條約上正式待遇之惟一根據。」<sup>③⑨</sup>並引吉林俄領館藏匿助逃舊黨罪犯之事，諷勸庫使等自動辭職。<sup>④⑩</sup>顏氏據國際法立論，義正辭

③④ 同前書，文 14，外交部對待俄舊使領問題的意見。P. 13。

③⑤ 同前書，文 50，發大總統呈，P. 39。

③⑥ 同前書，文 11，P. 12。

③⑦ 見「外交部對待俄舊使問題的意見」一文之後所附便條。

③⑧ *British Government Document*, Foreign Office Files 405/228 Mr. Clive fo Earl Curzon, Sept. 10, 1920.

③⑨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45，收俄史館照會。P. 34。

④⑩ *The Executive Documents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20. P. 761, the Minister in China (Crane)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Sept. 10, 1920, 又 *China Year Book* 1921—1922 P. 625.

嚴，剖析利弊，可謂針針見血。庫使知大勢已去，但卻終不願自動放棄公使資格。至此，顏氏遂認為惟有主動停止舊俄使領之一途。東三省及新疆各督軍覆電先後到部，果然不出顏氏預斷，一致贊成停止對俄使領之外交關係。奉天、吉林兩督有意暫時僅留俄領一部份商務職權，新疆、黑龍江兩督則認為可一律停止。就在覆電到齊的當天——九月二十三日，外交部即呈請徐大總統世昌明令宣布停止舊俄使領待遇。徐總統令於晚間頒下，顏氏即派參事刁作謙將令文面送庫使，其文云：

「據外交部呈稱：比年以來俄國戰團林立，黨派紛爭，統一民意政府迄未組成，中俄兩國正式邦交暫難恢復，該國原有駐華使領等官，久已失其代表國家之資格，實無由繼續履行其負責之任務，曾將此意，面告駐京俄使，應請即日明令宣布，將現在駐華之俄國公使領事等停止待遇等語。

查原呈所稱各節，自屬實在情形。惟念中俄兩國，壤地密邇，睦誼素敦，現雖將該使領等停止待遇，而我國對於俄國人民，固友好如初。凡僑居我國安分俄民及其生命財產，自應照舊切實保護。對於該國內部政爭，仍守中立，並視協商國之趨向為準。至關於俄國租界暨中東鐵路用地，以及各地方僑居之俄國人民一切事宜，應由主管各部暨各省區長官妥籌辦理。此令。中華民國九年九月二十三日。」<sup>①</sup>

二十四日俄使庫達攝福照會外交部，謂停止俄使領待遇全文業已收到，並將公布之命令通告駐華各俄領事，俾布告居於彼等領事區域內之俄民周知。至此，停止舊俄使領待遇終於達成。

### 三、各國的干預及顏惠慶的折衝

自庚子以後，各國駐北京的使節（特別是參加八國聯軍的各國公使）不時集會，討論中國的賠款貸款、履行條約義務涉外問題、中國內政問題以及協調對華的外交，他們幾乎可以決定中國的命運。<sup>②</sup>處理舊俄使領問題，本來是中國自己的事，而且法理人情，可謂雙方兼顧，但是仍然擺脫不了外國使節的非議和干涉。

當庫達攝福瞭解到停止舊俄使領待遇已成定局時，他迅速將此項消息告知法、英、美、日、義各國使節，並要求法使柏卜（Poppe）在中國停止舊俄使領待遇後，能代管俄國在華租界及代行俄民在華權益。法國政府認為事件重大，一國難以

<sup>①</sup>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51，P. 39。又 *China Year Book* 1921—1922 P. 626。又政府公報，民國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sup>②</sup> 張道行：中外條約綜論，P. 94 臺北五洲出版社，民國五十八年。

單獨承擔，提議由英、美、義、日、法共同擔任，是為共管之議的濫觴。<sup>④③</sup>

徐總統停止舊俄使領待遇的命令發佈後，法、日、義三國均持強烈反對的態度，明白表示不願中國接管俄國在華權利，力促各國聯合迅速行動，阻止中國管理俄國利益的實現。<sup>④④</sup>美國態度比較緩和，認為中國政府可以自由處理俄國在華的使領待遇，但希望中國政府保全中俄條約中所規定的俄國利益。<sup>④⑤</sup>英國最為同情中國，只希望中國處理俄租界時，保護租界內的英國利益。<sup>④⑥</sup>雖然如此，英、美終因法使的煽動，又恐怕中國熱中權利的收回，仍然與法、日、義採一致行動。

原來英、法兩國與舊俄有協約關係，在俄國都有大量的投資和債款，<sup>④⑦</sup>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英、法為牽制德國，盡量與舊俄合作。日本與舊俄原有協約及密約，<sup>④⑧</sup>關係更為密切。在俄國內戰中，日本復供給舊俄大量的軍需品。而俄新黨否認外債、公佈密約，以及高喊反抗帝國主義的行動，都是促使英、法、日、美、義各國幫助舊俄的原因。

至於各國所以干預中國、想阻止中國行動，自有其原因：第一，列強在中國都具有優越感，高傲自大，自庚子以後，即以干預中國事務為常事，覺得凡事都須預先商得他們的同意纔可。中國停止舊俄使領待遇，事先並未與各國商議，當時即引起法使的指摘。第二，向來列強在華都有多的特殊利益，如領事裁判權、租界、郵局等，為繼續保持這種利益，總不願中國有改變不平等條約的舉動。以免造成中國

---

④③ *British Government Document*, Foreign Office Files 405/228 Mr. Clive to Earl Curzon, Sept. 10, 1920。又 *The Executive Documents—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20* Vol. 1, P. 763 The Secretary of States to the Minister in China (Crane) Sept. 21, 1920 之附件。可見在中國頒布停止舊俄使領命令前，各國對共管俄在華利益彼此已有接洽。張忠談中華民國外交史 P. 291 謂「美政府於十月二日即已在華盛頓宣布美政府已邀請列強交換關於中國政府最近處置俄國在華利益之意見，……日、法兩使乃建議俄國在華之利益應暫交列強代為保管」之說，在時間上似顯過過晚。

④④ *The Executive Document—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20* Vol. 1, P. 765. 701. 6193/7, 文 274, the Minister in China (Crane) to the Secretary of the State. Sept. 24, 1920.

④⑤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86，收總長會晤美國柯使問答。

④⑥ *British Government Document*, Foreign Office Files 405/228. Earl Curzon to Mr. Clive (Peking) Sept. 25, 1920.

④⑦ 據 Pasvalsky 與 Moulton 二氏估計，蘇俄否認之外債，總額共為一百三十八億二千三百萬盧布，法，英所佔比例如下：戰前政府借款：法國 80%、英國 14%。工業抵押借款：法國 32%、英國 25%。戰債：英國 70%、法國 19%。見 A. G. Masour 著，李邁先譯俄國史綱，P. 397。

④⑧ 日本除原與帝俄訂有協約及密約謀侵中國外，俄內戰時，復與俄舊黨謝米諾夫等秘密訂有讓渡中東路權予日本之交換條件。見劉彥原著，李方晨增補：中國外交史，P. 763。



後日援例收回他們在華特殊權利的藉口。第三，列強向以中國為其工業原料供應地及商品推銷場，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歐美列強正欲恢復其在中國之商務與投資，他們認為中國停止舊俄使領待遇，可能引起商務紛擾，影響其本國經濟利益。

各列強因與中國關係的不同，又各有其企圖或顧慮：日本處心積慮謀奪中東鐵路，深怕中國收回舊俄在華權利後，使她的企圖落空。<sup>④</sup>法國在中東路道勝銀行佔有過半數的不合法股份，<sup>⑤</sup>恐怕中國接收華俄道勝銀行，蒙受損失。義大利天津租界原在奧、俄兩國租界之間，中國既已接收奧租界，如果再收管俄界，義界勢將被中國地包圍，義使領顧慮交通不便，心存戒懼。美國雖無野心，但惟恐中國停止舊俄使領待遇，滋生動亂，給日本製造機會，破壞美國遠東勢力的均衡。雖然他們的立場各有不同，但欲阻止中國的行動，仍然是一致的。

他們企圖阻止中國的行動，就誣蔑中國排外，那時正值列寧有煽惑中國排外的言論，美國報紙競相論載，甚至以為將重釀庚子之亂，美國政府受其影響，竟勸告中國勿予日本攫利機會。日、法兩國隨之亦謂中國排外。

他們又說中國容納「過激黨」，因俄新黨屢向中國表示友善，又有優林（Ignatius L. Yourin）代表團的來華，各國咸認停止舊俄使領待遇是受優林活動的影響。美、法、英各使紛紛會晤顏惠慶，詢問優林在京情形，法使詢問是否俄代表優林曾謁見大總統？英使問中國是否把外交權利給予優林？凡此等等，用意全在嚇阻中國。

顏惠慶明瞭他們的目的在於保持在華的利益，就切實的給以解釋。顏氏向美使柯蘭表示：報紙上的揣測，時常離奇，概不可信。並由駐美公使顧維鈞分別向美官員及報界解釋，終使美官員釋然稱慰。九月二十九日顏氏對英代理公使克利福（Clive）提出保證說：「凡有涉及貴國利益事件，本總長望貴代使隨時向余說明，至於貴國利益之保障，仍由貴代使之職權與中英條約之規定也」。先後又對別國公使說了相似的保證。<sup>⑥</sup>至於對於外人說中國容納過激黨事，顏惠慶多次聲明，中俄邊境相接有二萬四千乞羅邁當之長，有特殊地理關係，貿易往來，勢不能免，擬與優林議商保護華僑辦法，談判僅限商務貿易問題。九月二十四日對英克代使說：「

<sup>④</sup> *British Government Document*, Foreign Office Files 405/228 Mr. Clive to Earl Curzon, Sept. 20, 1920.

<sup>⑤</sup> 東清鐵路會社條約第一款中曾約定「總股票准華俄兩國人民購買」。而此時法人握有股份佔 50% 以上。

<sup>⑥</sup>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132，收總長會晤克代使問答，P. 77。文 105，收法館問答，P. 67。文 139，收義館會晤問答，P. 82。

余聞優林曾以可否准其接收俄國使館爲問，余不禁以爲可笑！……本國對俄之主張，胥以各協商國之趨向爲準。」<sup>52</sup>二十五日告法使說：「本總長尙未見過俄代表一面」。<sup>53</sup>二十九日向和蘭公使歐登科（Oudendijk）說：「政府對待優林極嚴，必先聞悉彼之完全資格證書，然後始能聽其發言。」<sup>54</sup>至十月更以新聞通告各公使：「上烏金斯克代表來華，與此次停止俄使領待遇事，毫無關係。」<sup>55</sup>顏氏不厭其煩的解釋，常使各使語塞。

法使柏卜首先倡議組織國際委員會共同管理俄人在華利益，各國使節加以附和，美使要求中國選員加入，並提議在各處俄國租界組織各國領事會審公堂，共同代理俄領審理的職權。

顏惠慶認爲共管倘若實現，仍然有碍中國主權，所以在美國公使提出時，就嚴予拒絕說：「國際共同管理之議，似毫無法律根據，所指之俄國利益，俱係在我國版圖之內，而況中俄此次並非絕交。」「領土之內，按諸法理，他國不能代庖。」<sup>56</sup>他又舉例說：「譬之房客賃屋，房客有事他出，歸期未定，房主以土地財產的關係，自然代爲照顧，此係順手之事，若不由房主照管，而由衆隣舍代管，則事實上說不過去。至原賃房轉移他人之手，尤無此理。」<sup>57</sup>

顏惠慶爲達到滅除各國干預的總目標，就運用種種應付的方法：（一）會晤外使時，常常是首先說明中國停止舊俄使領的原因和理由，證明中國行動以法理爲根據，並舉適當的事實，充分支持法理，以塞外人之口。<sup>58</sup>（二）保證遵重條約義務，樂意遇事隨時接洽，以安各使之心。<sup>59</sup>（三）根據各國與中國利害關係的差別，採取不同的態度；取得小國的諒解，或請其把中國停止舊俄使領意見幫同向各界解說。拉攏美英兩國，以爭取更大的同情，以減日、法之勢。<sup>60</sup>（四）到十月初，中國與華俄道勝

<sup>52</sup> 同前書，文 87，收英館會晤問答，P. 60。

<sup>53</sup> 同前書，文 105，收法館會晤問答，P. 66。

<sup>54</sup> 同前書，文 145，收荷館會晤問答，P. 84。

<sup>55</sup> 時報：民國九年十月十三日。又見 The Executive Documents—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20. Vol. 1. 761, 93/146, P. 770.

<sup>56</sup>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文 86，收總長會晤美柯使問答，P. 58, P. 59。

<sup>57</sup> 時報，民國九年十月二日。

<sup>58</sup> 顏氏說明的原因和理由約如下：俄國迄無統一政府。俄國使領久已失去代表資格，不能行使其職權。歐洲國家已有先例，以平民待遇舊俄代表。我國萬不能以我土地，供做俄新舊黨爭之用。在華俄民有主動請求中國取消俄者。俄領館發生藏匿逃犯事實。

<sup>59</sup> 見註<sup>51</sup>

<sup>60</sup>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133，收國務院附大總統說帖，P. 79。文 145，收和館會晤問答，P. 84—85。文 266，收葡館會晤問答，P. 156。

銀行訂立管理東省鐵路續訂合同，顏惠慶從交通部議，使法國確保在道勝銀行中原有過半的股份權益，並電駐法使節婉告法國外部，於法國方面利益，決不有所變更，<sup>①</sup>藉以爭取法國的同情，而減少法國的阻力。恰巧那時，因為韓人攻打暉春日本領事館，中日發生新的交涉，日本注意力分散。在這種情勢下，各國組織國際委員會共管俄使領職權的要求，終於不得實現。

十月中旬之前，外使有關停止舊俄使領待遇的干預，多是由各外使與顏惠慶會晤，談話雖有問答紀錄，但正式性較小，而且嚇阻的效果不彰，中國又以武力接管吉林俄領館案卷，<sup>②</sup>庫達攝福也致函使團領銜公使，抱怨中國虐待俄僑。<sup>③</sup>使團經過會議，決定改變以往個別交涉方式而對中國加大壓力。到了十月十一日，使團以各使名義致節略予中國外交部。<sup>④</sup>這個節略的內容主要有兩點：(一)請中國將各公使與外交總長過去會談各節，正式照會領銜公使，聲明中國政府不永遠取消俄人按約在中國所享之利益，不過是暫時辦法，俟俄國將來政府成立經各國承認時，再行議訂一切。(二)請中國政府與外交團商訂暫時管理俄人在中國之利益辦法。

很顯然的，他們的用意在於：除要求正式文字紀錄的保證外，更希望中國畏懼列強的共同警告而緩進。而第(二)點，仍是在要求把俄人在華利益由中外「共管」。

在國際法正常情形下，外交代表對駐在國政府應盡的職務之一是避免聯合行動。外交團的節略，可顯示外人關注停止舊俄使領待遇後的情形。而顏惠慶曾向外人聲明中國暫時代管舊俄使領職權，承認中國是信託人(Trustee)地位，但是事實上確在進行部份權益的收回。這種情況，自然難免受到外人的責難，顏氏不以為意，毅然進行。因聞外報言論對中國行動不滿及使團照會的警告，總統府又發生動搖心理，十月以後，由國務院連續轉來總統發下的幾個說帖，內容略說：請再查明英、美各國對舊俄使待遇如何。各國對於俄使辦法未盡與我一致，未宜稍涉凶莽，致滋各邦疑慮。是以急切辦法，對俄一事，非先使協約國無疑慮不可。<sup>⑤</sup>言外餘音，似有指摘之意。當此時期，顏氏既為對外交涉而煩忙，更發覺內部的畏葸不前，所以當時即口頭提出辭職，並推薦陸徵祥以自代<sup>⑥</sup>，但他並非決心辭職，而是

① 同前書，文 184，收駐法岳昭璜代辦電，P. 105。

② *China Year Book* 1921—1922, P. 627.

③ *Record of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relating to political relations between Russia (& the Soviet Union) and other States, 1910—1929.* 761.93/175. Oct. 28, 1920.

④ 全文見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70，收日斯巴尼亞領銜公使白斯德節略，P. 94。又 *China Year Book, 1921—1922.* PP. 628—629.

⑤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152, 183, 196，收國務院函，附說帖。P. 88, P. 105, P. 113。

⑥ 時報：九年十月二十日。

以退爲進，經總理靳雲鵬慰留，即打消辭意。

十月十一日使團的照會，明白要求外交部用照會答覆，於是展開了外交團與外交部之間來往照會辯論戰的序幕。二十二日外交部以照會答覆使團說：「……現在適用一切辦法，自屬暫時，至俄國正式政府成立得中國承認時，再行議定一切。對於俄國在華人民，仍留其由條約所賦與之利益。俄國租界由中政府代爲保管，界內一切行政暫無變更，倘爲情勢所必須改良時，亦可酌量辦理。俄領事裁判權當然中止。但如中國法庭審理他國人控告俄人案件，可引用俄律，以與中國法權不相抵觸者爲度。……自無再與外交團另訂暫時管理俄人辦法之必要。……」<sup>67</sup> 這是中國停止舊俄使領待遇後，處理俄事的準則。

這個照會發出後不久，俄舊黨恩琴（Ungem Von Sternheag）侵略庫倫、圍攻中國軍隊的消息傳來，但這並不能阻止使團再向中國照會。由於法使的請求，在十一月十二日使團又開了一次會，十八日再照會外交部，文中竟分列租界、法權、公證人及行政各職權，擬定內容，要求中國施行。<sup>68</sup>

顏惠慶在答覆之前，曾向美國公使柯蘭表示，他非常瞧不起這次使團的照會<sup>69</sup>。並告訴義大利公使杜臘醉說：「外交團屢爲俄人請命，惜於本國〔中國〕利益與困難未曾設想，未免近於偏袒一面。」<sup>70</sup> 又告法使說：「照目前俄國待遇華人情形，我國正可借此報復，現在中國待遇俄人，總算十分寬大。」<sup>71</sup> 顏氏在答覆照會中，據主權觀念與事實，對於照會內所列各點一一駁斥，並且進而針對外交團的侈談條約、不顧實情，加以反駁說：「俄國敗兵難民逃來華境，不下數十萬人，本國……均經分別接濟收養或遞送，……俄人滋擾我邊疆，虐待我僑民，沒收我商貨，類此情事，不可勝舉。是在俄人方面，於條約內應盡之義務，久已未能遵守。……此種情形，係各國所無而爲中國所獨有者。」<sup>72</sup> 這確是外人無法否認的事實。以後

<sup>67</sup> *China Year Book* 1921—1922. P. 629. 又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232，發領銜日斯巴尼亞白斯德使照會，P. 129。

<sup>68</sup> *China Year Book* 1921—1922. PP. 629—631. 又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321，收領銜日斯巴尼亞使館照會，PP. 204—206。

<sup>69</sup> *Records of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relating to political relations between Russia (& the Soviet Union) and other States, 1910—1919, 761.93/164. Nov. 26, 1920. the minister in China (Crane)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sup>70</sup>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320，收總長會晤義館問答，P. 204。

<sup>71</sup> 同前書，文 314，收法館問答，P. 194。

<sup>72</sup> 同前書，文 322，發領銜日斯巴尼亞白斯德使照會，P. 208。又 *China Year Book* 1921—1922 P. 634。

中外雖還有照會來往辯論，但已無關宏旨了。

#### 四、權利的收回

當時是個民族覺醒的時代，在時代潮流中，中國人的民族意識極為高漲。顏惠慶素存中國轉弱為強的信念，對外國人在中國的越法行為或特殊利益早已不滿，並且曾有以辯論或輿論詆評的事實。認為巴黎和會中我國提出有關改善與列強外交關係的各項要求，<sup>73</sup> 公正合理，雖當時未獲圓滿解決，但不失為我國今後外交政策最低限度的進行步驟。<sup>74</sup> 由顏氏這種思想，又有當時全國民眾的支持，在停止舊俄使領待遇後，自然會展開收回俄人在華權益的工作。

外交部在奉總統頒令的當天（九月二十三日），即分電各督軍、省長及都統：「一切保護及管轄俄國在華人民等事宜，即由各當地特派員或交涉員接續行其職權。其有俄租界地方，由特派員代為管理。至中俄人民訴訟及俄人犯罪等事件，均歸我國法庭審理，由司法部另訂詳細辦法續達。其餘暫仍照舊辦理。……」<sup>75</sup> 並發電直隸黃榮良、湖北吳仲賢兩特派員，分別接管天津、漢口俄國租界，代行管轄俄國商民及經理俄國所有財產等事。次日續發各省交涉員及駐外各使館知照。

顏惠慶向外使聲明由中國暫為接代俄領職權，但五天後，他向英代使表示，這權暫局不能不變，他說：「倘若俄國內閣長此不已，直至十年或十五年而不休，而別國租界，或至全為我國收回，我國亦將始終維持俄國租界之現狀歟？再者，中俄通商條約，明年期限屆滿，以後自應重訂。」<sup>76</sup> 由這段話可知，他說的暫局，只是有限時間的暫局，中國得斟酌情況向俄人收回中國應有的權利的。因俄領職權，實已包括行政、司法、交涉和治安等，事務紛繁，又有長久的歷史背景與各國密切的關係，所以收回權利時面臨的困難頗多。顏氏依循「尊重中國主權與利便事實兩原則，」<sup>77</sup> 抱着「難處固有，但俱次第解決」的精神，毅然進行，終能將俄人在華利

<sup>73</sup> 中國在巴黎和會中，除欲收回戰前德人在山東省內之一切利益，取消民四條約與結束德奧等戰敗國家在華之政治及經濟利益，復向大會提出一關於外人在中國特殊利益，包括：廢棄勢力範圍，撤退外國軍隊巡警，裁撤外國郵局及有線無線電報機關，撤銷領事裁判權，歸還租借地，歸還租界，關稅自由權等。見錢泰著：中國不平等條約之緣起及其廢除之經過，P. 96。國防研究院印。

<sup>74</sup> 姚譯顏惠慶自傳，P. 99。又 *East-West Kaleidoscope* 1877—1944 P. 105。

<sup>75</sup>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152，發各省督軍、省長、三都統電，P. 40。

<sup>76</sup> 同前書，文 132，收總長會晤英克代使問答，P. 77。

<sup>77</sup> 同前書，文 248，收英館問答，P. 139。

益逐漸收回。茲將接收情形略述如下：

- (一)天津權利的收回：九月二十五日，直隸特派員黃榮良，會同天津警察廳廳長楊以德等把俄租界接管。十月下旬，由祝惺元接任特派員，以事務繁重，遂用華俄人員。並於十一月十六日組成「代行俄領職權辦公處」，在原俄領館開始辦公。<sup>78</sup>並刊刻「外交部特派直隸交涉員代行俄總領事職權印章」，以為發給俄僑各項證書及俄僑請求註冊事件鈐用。<sup>79</sup>
- (二)漢口權利的收回：名義上於九月二十八日接收，實際上僅俄領聲明停止職務並下俄國旗而已。因吳仲賢辦事猶豫畏縮，俄領抗不交代。經加派委員陳介會同吳交涉員催辦，至十月二十六日始將俄領事職權文卷接收。聘俄前領為顧問。在領署附設「暫行代管俄租界辦事處。」吳仲賢為總辦，漢口警察廳廳長周際芸為會辦，代理俄領職權。
- (三)上海權利的收回：俄租界在公共租界內，向為我國權力不及之地，俄僑衆多，情形特別。九月二十六日起將俄國國旗一度撤除外，俄領格羅斯(Grosse)恃上海領團為後盾，置中國停止俄領明令於不顧。顏惠慶以俄領署在公共租界內，知事難急為，遂與使團議定：由中國派上海特派員許沅與使團所命上海領袖領事英人弗雷塞(E. D. H. Fraser)就近議商接收俄領職權辦法。九年十月中旬，俄人請領各項護照，已改由特派員署直接發給，公廨俄人訴訟案件，除舊案暫歸原手結束外，其餘新案，俄領事均停止會審。<sup>80</sup>到了十年三月一日，終於成立「中華民國特派管理上海俄僑通商事務局」。以許沅為事務局總辦，前俄領格羅斯為會辦。七日開局辦事。<sup>81</sup>事務局組織大綱規定：「會辦應受總辦監督」。同時俄領署房屋及一切物件也開列清單交由中國接收。

中國地方當局也在同時期中，接收了其他各地的俄領館，為便於明瞭起見，茲列表如下：<sup>82</sup>

<sup>78</sup> 同前書，文 335，收特派直隸交涉員呈，P. 218。

<sup>79</sup> *Records of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relating to political relations between Russia (& the Soviet Union) and other States, 1910-1929*, 761.93/210 之附件。

<sup>80</sup>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九，文 201，收上海特派員電，P. 115。

<sup>81</sup> 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中華民國十年，文 132，收管上海俄僑事務局呈，P. 102。

<sup>82</sup> 主要根據：*North China Herald, China Year Book, Millard's Review of Far East*，中俄關係史料，停止俄使領待遇（民國九年及民國十年），順天時報，時報。

| 俄領事館 | 俄領                               | 接收日期                  | 接收人                                     | 接收內容                               | 備註                                      |
|------|----------------------------------|-----------------------|---|------------------------------------|---|
| 天津   | 體得滿<br>P. H.<br>Tiedemann        | 9. 9. 25<br>9. 9. 31  | 特派員<br>黃榮良<br>警察廳廳長<br>楊以德              | 接收天津俄租界，在工部局升掛中國國旗<br>接收俄領館文卷產業    |   |
| 漢口   | 貝勒成濶<br>A. T.<br>Belichenko      | 9. 9. 28<br>9. 10. 26 | 特派員<br>吳仲賢<br>委員<br>陳介<br>警察廳廳長<br>周際芸  | 接收漢口俄租界，領署及工部局俄國旗匾額摘除<br>接收俄領事職權文冊 | 9. 9. 下旬俄郵局封閉                           |
| 上海   | 格羅斯<br>V. Grosse                 | 10. 3. ?              | 特派員<br>許沅                               | 俄領署房屋及物件開單移交                       | 9. 9. 29俄領事署曾一度將俄旗撤除。<br>9. 11. 下旬俄郵局關閉 |
| 吉林   | 巴策夫<br>W. A.<br>Brattsov<br>副領盧赤 | 9. 9. 29              | 交涉員<br>王嘉澤<br>警務處處長<br>趙憲章<br>參謀<br>葉恒奎 | 領館房屋器具文卷點驗接收                       | 暫交警務處保管<br>俄正、副領押送出境                    |
| 哈爾濱  | 珀玻夫<br>G. C.<br>Popoff           | 9. 10. 1              | 交涉員<br>董士恩<br>外交科長<br>傅闡成<br>科員<br>王肇泉  | 接管領事館，審判廳、監獄                       | 9. 9. 29俄領館已停止辦公。<br>10. 10. 26俄郵局查封。   |
| 長春   | 喇甫洛福<br>Lavroff<br>副領德里耶         |                       | 交涉員<br>蔡運升<br>第一科科員<br>劉士珍<br>雇員<br>牛錫麟 | 領館印信卷宗及房院家俱                        | 警察廳駐領館保管<br>9. 10. ?俄郵局查封               |
| 齊齊哈爾 | S. W.<br>Afanassieff             | 9. 12.<br>8~15        | 交涉員<br>譚士先                              | 領館房屋文卷                             | 9. 9. 24領事職權，全行停止。                      |

|       |                              |           |                                |                         |                                |
|-------|------------------------------|-----------|--------------------------------|-------------------------|--------------------------------|
|       |                              |           |                                |                         | 10. 10. 31俄領遷出領館               |
| 奉天    | 廓羅濶洛弗<br>S. A.<br>Kookolov   | 9. 12. 29 | 特派員<br>關海清                     | 房屋文卷及傢俱                 | 9. 9. 25已撤旗閉館                  |
| 營口    | 索濶福<br>S. W. Sokov           | 9. 9. 24  | 遼藩道尹兼交涉員<br>史紀常                |                         |                                |
| 黑河    | 圖瑞林<br>A. W.<br>Tujilin      | 9. 11. 15 | 道尹兼交涉員<br>張壽增<br>外交科長<br>王建新   | 領館案卷物件                  | 9. 11. 25 為移交清單<br>簽字日期        |
| 烏魯木齊  | 迪迺濶福                         | 9. 10. 2  | 特派員<br>張紹伯                     | 案卷、書籍、房屋、傢俱、器物存款收據及零星簿冊 | 案卷書籍冊簿搬交涉署存放，器物就領館安置固封，房屋俄卸領暫住 |
| 塔城    | 哆勒佈哲夫                        | 9. 11. 7  | 道尹<br>張 鍵<br>派委代表<br>包恩駱       | 文卷房屋軍械雜物等               |                                |
| 喀什    | 代領<br>莫司本<br>領館署臨時經管<br>雅洛完可 | 9. 12. 26 | 道尹兼外交事宜<br>朱瑞輝                 | 房屋卷宗器具等                 | 9. 10. 23 俄代領已停職離喀，由雅洛完可代交     |
| 阿山    | 庫 (?)                        | 10. 3. 16 | 阿山外交局長<br>馬 晉<br>阿山道署科員<br>趙秉堃 | 領館房屋卷宗等項                | 俄領於 10. 3. 24 起程赴北京            |
| 伊犁    | 呂 巴<br>代理俄領<br>施繼禮           | 10. 8. 2  | 道尹兼交涉員<br>常永慶<br>連長<br>陶樹恩     | 領館電局及綏定兵營房屋器具案卷等        |                                |
| 烏里雅蘇臺 |                              | 9. 10. 28 | 佐理員                            | 械領館印信、卷宗、軍械、鈔幣器具等       |                                |



|     |                                   |              |                         |                            |                                  |
|-----|-----------------------------------|--------------|-------------------------|----------------------------|----------------------------------|
| 科布多 |                                   | 9. 10. 28~29 | 佐理員<br>趙步青              | 撤消俄領館，已先將其衛隊武裝解除，接收軍械、公款物品 |                                  |
| 煙臺  | 穆留欽<br>N. S.<br>Monlisukine       |              |                         |                            |                                  |
| 延吉  | 副領事官<br>那達羅夫<br>V. I.<br>Nadaroff | 10. 1. 17~19 | 道尹<br>陶彬<br>外交科員<br>徐蔭森 | 文卷。槍械                      | 9. 12. 27 俄副領事曾致函道尹欲移交           |
| 庫倫  | 代理俄副領<br>葛拉僻勒                     | 9. 9. 13     |                         | 領館停閉接管館中事務，並將案卷收存          |                                  |
| 廣州  | 斯康夫                               |              |                         | [俄領館由英國領事收回管理]             | 俄領館原係英國公產。<br>斯康夫於 9. 10. 10 病故。 |

## 五、成功原因的檢討

舊俄使領待遇事，俄國十月革命後，在法律上已成爲問題，一直拖延到民國九年，前後達兩年餘，及顏惠慶署理外交總長始告解決。當時主張繼續拖延的，仍大有人在。顏氏毅然決然予以停止，而且繼續收回俄國在華許多特殊權利，不能不承認顏氏爲此事的關鍵人物。他之所以能作他人之不能作，自必有其原因在，茲檢討於下：

### 一、時代的環境：

(一)國內政局：民國九年（一九二〇）七月直皖戰爭（奉系助直），親日本的皖系失敗，以英、美爲後援的直系勝利。徐總統命令靳雲鵬爲國務總理，組織新內閣，閣員頗多進步分子，鑑於國人不滿皖系親日外交是其失敗原因之一，爲求得國人的好感與支持，頗想改變皖系的親日作風。遂能逐漸減輕日本的羈絆。但是皖系雖倒，據有東三省的張作霖與直系，貌合神離、鈎心鬪角，致使北京政府仍然沒有與列強抗衡的力量。日本在西伯利亞及中國東北的軍事勢力仍極雄厚，對中國仍然構成極大的壓力和威脅。日本軍隊分布於中東鐵路沿線各站，阻絕交通、運送軍

火、強放車輛、架設電線、暗地接濟鬍匪軍械、擾亂鐵路、任意殺戮俄新黨，對中國主權異常渺視。<sup>③</sup>中東鐵路督辦宋小濂於民國九年七月底報告說：「東路危急，勢如壘卵，俄人思死灰復燃，日人將狡焉思逞，千鈞一髮，正在此時。」<sup>④</sup>中國對日本行動雖極為不滿，但除提出抗議或分登各報宣布外，絕無驅逐日軍的力量。

(二)國際局勢：第一次世界大戰，列強各忙於戰爭，自顧不暇，日本遂成為遠東的獨強，而且充分顯示了侵略行爲。這種局勢，違反美國遠東勢力均衡的外交政策。在中國停止舊俄使領待遇的前一年巴黎和會中，美國新提出公理戰勝的呼籲，與日本在華侵略政策更具嚴重的衝突。美國對於中國，頗表同情。對日本的擴張，採取監視態度。英國和日本雖有同盟關係，但對美、日兩國的衝突具有戒心。法國在中東鐵路貸有鉅款，對日亟意抗爭。因之，英、法在精神上是與美國接近，也就不像第一次世界大戰期中那樣的支持日本了。雖然如此，因為巴黎和會後美國國內孤立主義的興起，戰後英、法的財政竭絀、國力空虛，所以三國對於日本的監視，並不能發生預期的效果。

在俄國境內，民國八年（一九一九）五月起，新黨已轉守為攻，八月佔領烏拉山區，十一月已佔領鄂木斯克（Omsk）原先承認舊黨鄂木斯克政府的協約各國，撤消了對鄂木斯克政府的承認，對俄舊黨實是一沉重打擊。隨後並將舊黨首領高爾察克（Koltchak）移交新黨之手，作為協約國軍隊順利退出西伯利亞的交換條件。民國九年（一九二〇）二月，高氏被新黨殺害，西伯利亞的舊黨力量漸趨沒落。但俄新黨的兵力仍極薄弱，東部西伯利亞仍歸日軍控制，而且日本野心勃勃，進而佔領北庫頁島，扶植謝米諾夫（Semenoff）的勢力，打擊新黨，扶助舊黨。在歐洲方面，蘇俄軍隊本想佔領波蘭，但到這年五月，被波蘭及的法國聯軍擊敗。而且波法聯軍復攻入烏克蘭，佔領基輔，新黨勢力一時被挫。南俄的舊黨在夏秋期間頗能採取攻勢。

當時環境固然有有利於中國的，可是也有不利於中國的，中國在此日軍壓境，世局動蕩難測之際，國內一部人士，對於停止舊俄使領待遇一事，仍持觀望躊躇態度。為什麼顏惠慶和他人處同一環境，面對同一問題而抱不同的主張、持不同的態度？蓋因他人對日本的軍勢心存畏懼，對協約國的態度有所顧忌，而顏氏因學識經驗比較豐富，明瞭國際情勢更為深刻，所以產生不憂不懼的心理，採取積極的態

<sup>③</sup> 史料，中東鐵路，民九，文 263，發日本小幡西吉節略，PP. 203—204 及文 406，收交通部函，P. 321。

<sup>④</sup> 史料，中東鐵路，民九，文 365，收中東鐵路宋小濂督辦電，P. 285。

度。而他的這種態度，早已孕育、成長於他的思想及作風之中了。

## 二、顏惠慶的思想和作風：

顏氏幼年時候，正值清室衰弱，屢次爲外人所敗，割地賠款，紛至沓來。他十八歲時，甲午戰爭失敗，二十三歲時，八國聯軍入北京，給予他的刺激尤其深刻。顏氏生長地上海又是外國侵略中國表現最顯著的地方，諸如租界、工部局、領事裁判權、在華外國郵局等等，在上海都可以看到。對於列強壓迫中國的種種事實，顏氏非親見即親聞。顏氏幼年常聽長者講說中國歷史上的忠勇故事，如忠義千秋的關公，盡忠報國的岳飛，以及平定遼東的薛仁貴等，都成爲顏氏崇拜的對象。顏氏的父親愛國心極強，是位勇於反抗外人不法行爲的先進，對外人的強梁，時予指摘糾正，如外人不准華人進入上海外灘公園，他就曾提出反對，並聯合朋友成立華人游息公園，以示對抗。<sup>⑤</sup>這些自然都予顏惠慶有深刻的影響，使他容易具有強烈的愛國觀念。

顏惠慶在美國佛金尼亞大學（The University of Virginia）攻讀時，曾額外加選了兩門所喜愛的功課：一是哲學史，一是國際法與憲法。隨伍廷芳駐美時，復從華盛頓大學（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施柯脫博士（Dr. James Brown Scott）學習法律，並時常向使館裏的顧問科世達（John W. Foster）請益。由科氏女婿藍辛（Robert Lansing）和施柯脫兩位的介紹，加入了美國國際法學會。嗣經撰稿刊登該會雜誌，遂成爲該會的終身會員。<sup>⑥</sup>以後在這方面繼續鏗而不捨，而顏氏的行動常以國際法思想爲依歸。

顏惠慶生長於一個半美國化的家庭中，<sup>⑦</sup>到了十七歲又赴美留學，居美國五年，三十一歲時又去美兩年。美國向來就富於自由平等的思想，顏氏因受美國教育和美國社會濡染的影響，自由平等的思想成爲顏氏思想的重要部分。

顏惠慶年青時期，正是達爾文進化論（Charles Darwin: Origin of Species）、赫胥黎天演論（Thomas Henry Huxley: Evolution and Ethics）一類學說盛行之時，所謂物競天擇、適者生存，所謂優勝劣敗、天演淘汰之說，深印於世界各國各人種的腦海。顏氏幼年已聽其父親講解此說，再環視世界各處白種人殖民地遍及全

<sup>⑤</sup> *East-West Kaleidoscope* 1877—1944. P. 2.

<sup>⑥</sup> *Millard's Review of Far East*, 18, 1920. *Who's Who in China*. 又 *East-West Kaleidoscope* 1877—1944 P. 44.

<sup>⑦</sup> 顏惠慶的母親曾在上海美國教會女塾肄業。顏父念教會學堂後赴美，畢業於建陽學院（Kenyon College）。曾擔任上海工部局秘書，聖約翰書院院長，後爲牧師。終身保持在美國養成的習慣；居室布置，飲食交際以及思想作風都頗洋化，連顏氏兄弟的英文名字，也多爲其父外國朋友的紀念品。

球，以及他種人都受白人衝擊的現象，處處都可作達爾文、赫胥黎二氏學說之注腳。顏氏留學由美國回滬後與嚴復相識，此後過從甚密。<sup>88</sup>嚴復本是天演論的翻譯人，赫胥黎的生物「自強保種」之旨，經嚴復的演釋，擴大至國與國之間的自強競爭，而旨在促人恍焉知變。顏惠慶從和嚴復的彼此交往與嚴氏譯著中，自然而然的加深了天演論的思想。

由顏惠慶各種思想的滙合，造成他的作風是：遇事以國家的利益為前題，以法律為根據，爭取國家的自由平等，爭取中國應有的權益。不姑息敷衍。他主動、進取、勇敢、發舒、不懦弱遷就。<sup>89</sup>據顏氏的自傳，他曾指摘中國外交的模稜拖延，他譴責中國人性格「懦弱順服」、「逆來順受」、「容忍非法」。<sup>90</sup>知他早已有不容忍非法，不模稜拖延的作風。自傳又稱他曾以英文報紙編輯製造輿論，向外國人爭取國家權益。<sup>91</sup>可見他爭取國家權益的行動，早已見於實行、建有前例了。對於停止舊俄使領待遇一事，他的毅然決然，是必然的。又加以他明瞭國際關係，熟悉外交技巧，所以他終能排除困難，底於成功。

## 六、結 論

近代的中國是受列強壓迫的國家，在外交上處處顯出被動，仰人鼻息，甚至中國本當收回的重要權利，都畏縮不前，遲疑不辦。舊俄使領問題早期就是如此。停止舊俄使領待遇一事所引起的中國收回俄國在華權利，如租界、領事裁判權、監獄、郵局等，都對中國極具重要性。到民國十三年中蘇訂立中俄懸案大綱協定時，蘇俄對既成事實不得不聲明放棄。可以說停止舊俄使領待遇，是中國不經宣戰、由外交途徑而收回列強在華特殊利益的開始。<sup>92</sup>

<sup>88</sup> 顏惠慶自美學成返滬在聖約翰大學教授英文、翻譯等科時，正直嚴復居滬翻譯西洋名著並開名學演講期間，顏對嚴譯著創作的術語顯然很欣賞。清廷舉行第一次留學歐美畢業生考試，顏氏中譯科進士，主試官即是嚴復。顏氏編譯英華標準大辭典，嚴復又為之作序。及嚴復任學部編譯局總纂，又招顏往相助。

<sup>89</sup> 茲再舉二例以見顏氏作風：(一)第一次世界大戰，日本與德國為敵，時顏氏為駐德公使，一次夫婦二人在萊比錫車站附近行走，一德人忽連叫日本人！日本人！戰時居然有日本人來到萊比錫！顏氏止之無效，即親捉其衣送車站駐警看管，更電德外部抗議。後來受看管德人怕罰，來函求為說項，顏氏竟促其捐紅十字會二百馬克始允。(二)一次顏氏乘義大利輪船回國，船員接待顏氏與同胞怠慢，顏以未得應得的禮遇，因此特函墨索里尼，後終得船長道歉。

<sup>90</sup> 姚譯顏惠慶自傳，P. 74 及P. 264。又 *East-West Kaleidoscope* 1877-1944 P. 77 及 P. 290。

<sup>91</sup> *East-West Kaleidoscope*. 1877-1944 P. 36。

<sup>92</sup> 在中國的德奧租界和部分權益實已收回，但這是由於中國參加第一次世界大戰，戰勝的成果。

二十世紀是民族國家醒覺、對強權爭取平等的世紀。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巴黎和會中，中國本想爭到應得權利，但因列強的橫加阻撓，未能如願。當時民情憤慨，輿論激昂，促成五四運動，以「外爭主權，內除國賊」為目標。<sup>93</sup>及顏惠慶停止舊俄使領待遇，並收回俄在華多種權利，「五四」所定「外爭主權」的目標，總算達到了一部份。國人收回主權的信心，因之大為增加。開始籌組廢除治外法權委員會，專門討論關於籌備及實行廢除治外法權之事。<sup>94</sup>至華盛頓會議時，中國謀求撤消各項有害中國主權之要求，終於得到相當的成就和諒解。推其原因，都是這種信心貫注的成果。換句話說，停止舊俄使領待遇事，在爭取主權、廢棄列強束縛的過程中，大有承先啓後作用。英文中國年鑑（China year Book）批評此事是中俄關係的轉捩點，對整個遠東關係也有廣泛影響。<sup>95</sup>此話頗能說出其重要性，可謂有見地的評語。

關於停止舊俄使領待遇一事，當顏惠慶初就任外交總長時，部份人士，如俄約研究會，還想拖延下去，但顏氏早已洞察機宜，成竹在胸，遂因勢誘導，排除阻止，克服困難，實現既定目標。各國使節提出干預加以阻止時，顏氏復能瞭解各國目的，而予以分別應付，終能做到收回主權的工作，顏氏之功不可泯滅。當時上海時報評說：「〔是〕老顏所主張自動外交之第一聲。」<sup>96</sup>密勒氏評論報（Millard' Review of the Far East）稱譽他說：「這是中國近代史上首次外交總長以大膽的作風採取的正確行動。」「已顯示他操握外國問題的才能。」<sup>97</sup>確非過譽之論。

<sup>93</sup> 陶英惠：蔡元培與北京大學，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五期，P. 305。

<sup>94</sup> 時報：民國九年十一月十七日。

<sup>95</sup> *China Year Book*. 1921—1922, P. 622.

<sup>96</sup> 時報：民國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sup>97</sup> *Millard's Review of the Far East*, Oct. 9, 1920. P. 281.